

“孝敬老人”感人事迹

中国是世界四大文明古国之一，有着五千多年的灿烂历史文化。中国有句古语：“百善孝为先”。意思是说，孝敬父母是各种美德中占第一位的。一个人如果都不知道孝敬父母，就很难想象他会热爱祖国和人民。尊老爱幼是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之一。我们理应为有这样的优良传统感到自豪和骄傲，且更应继承和发扬这一传统美德。自古以来，涌现了许许多多尊老爱幼的事例，如春风一般，感染着我们，打动着我们的心灵。其中关于“孝敬老人”的故事最有名的当属元代郭居敬辑录的《二十四孝》，包括孝感动天、戏彩娱亲、鹿乳奉亲、百里负米、啮指痛心、芦衣顺母、亲尝汤药、拾葚异器、埋儿奉母、卖身葬父、刻木事亲、涌泉跃鲤、怀橘遗亲、扇枕温衾、行佣供母、闻雷泣墓、哭竹生笋、卧冰求鲤、扼虎救父、恣蚊饱血、尝粪忧心、乳姑不怠、涤亲溺器、弃官寻母等古代 24 个孝子的故事。

(一) 郯子鹿乳

郯子，是春秋时期鲁国人。历史文献中，有关他的记载，已经无法考证，但有一点是可以确定的，就是郯子从小就十分孝顺他的双亲。他时时想到父母生活的不便，体恤父母的艰辛，是一个真正至孝之人。郯子的孝顺，给双亲的生活带来了无尽的快乐。

岁月一年年地度过，郯子逐渐长大成人。同时，父母也在渐渐变老，他们的两鬓慢慢地白了。俗话说，人生的四大苦事，莫过于生老病死。虽然是苦事，可又有哪一个人能够逃得了呢？郯子深谙人生的苦短，他越发感觉到父母一生的不易，从而倍加珍惜与父母相处的每一时刻。

但不幸的是，两位老人都害了眼病，几乎到了失明的边缘。内心的苦闷，令双亲陷入了对生活的绝望之中。父母终日地忧叹，加深了他们脸上的皱纹。生活好像变成了一潭死水。孝顺的郯子看在眼里，痛在心上，难道生养了自己的父母注定要在黑暗中度过余生吗？能有什么办法让父母的眼睛好起来呢？郯子平日一边安慰父母，一边加紧寻医问药，他要想尽一切办法解除父母的痛苦，使家庭恢复其乐融融的气氛。

郯子已经成了双亲活下来的唯一希望。在郯子的精心照顾下，双亲的心情恢复了不少，家里也出现了久违的欢笑声。一天，他们对郯子讲，常听别人说鹿乳可以治眼病，所以自己也很想试试到底能不能见效。郯子听后，记在心里。他一面让父母放心，一面盘算如何才能获得鹿乳。母鹿是不会轻易让别人采集奶汁的，郯子就决定乔装改扮，披上鹿皮，扮成一只小鹿，钻进深山寻找鹿乳。由于郯子的装扮非常逼真，还仿照小鹿的姿势和动作，所以当他进入到鹿群栖息的地方后，并没有惊动鹿群，也没有引起母鹿的怀疑。终于，他小心翼翼地取到了鹿乳。

内心的喜悦令郯子忘记脱去身上的装束，他一心想着双亲能尽快吃到鹿乳，于是手捧鹿乳疾步返回。但是，途中恰遇猎户，郯子逼真的装扮迷惑了猎人的眼睛。看到“猎物”，猎人举箭就要射，这时郯子赶忙停下，站直身子，喊道：“请不要射我，我不是鹿。”猎人这才清楚地看到是一个人。他们很惊讶，上前问道：“你怎么一个人在这里？还扮成这个样子。”郯子解释说：“家中父母，双眼失明，听说鹿乳可以救治，我特意来这里找些回去。刚才的装束让你们误会了，这是我的错，让你们险些误伤了人，我以后不再这么做了。”猎户听后，不但没

有责怪郯子，还都为郯子的孝行所感动。他们还异口同声地称赞郯子是一个孝子，为了父母，可以冒着生命危险进入深山，其中的胆识和智慧的确令人佩服。

(二) 王祥孝母

王祥，字休徵，琅琊人(今山东省临沂市)，生活在东汉末年至魏晋时期。王祥生性孝顺，早年丧母，而继母朱氏不慈爱，多次污蔑王祥，因此王祥又失去了父爱。继母常常使唤王祥清扫牛粪，王祥并没有怨言，反而态度更加恭敬谨慎。父母如果生病，王祥顾不得解衣睡觉，日夜在床前侍候，亲尝汤药。

继母想吃生鱼片，当时天寒地冻，河水结冰。王祥来到河上，解开衣服，想用身体融化坚冰，然后下水捉鱼。结果王祥刚解开衣服，河水便神奇般的融化，有两条鱼自己跳出来，于是王祥便提着鱼回去了。继母又想吃烤黄雀，于是有几十只黄雀飞入帷帐内，王祥便轻易地捉住它们献给继母。乡人都惊叹连连，认为是王祥的孝行感动了天地，所以才会这样。有丹柰(类似苹果)树结了果实，继母命王祥在树下守着，每到刮风下雨，王祥总是抱着树哭泣，并不会因此离开。

东汉末年，天下大乱，王祥带着继母和弟弟去庐江避祸，隐居三十多年。州郡官府请王祥出来做官，王祥因为要赡养继母，不肯从命。后来继母逝世，王祥在服丧期间过度悲伤憔悴，以致拄着拐杖才能起身。

王祥的继母只是生了一场小病，王祥就不顾自己生命的安危跑到河边捉鱼。可见他是非常地尊敬他的继母的，不为那些小事而改变他心中的想法；也可以看出，他对继母是非常宽容的，不为之前那些不愉快的事而耿耿于怀。更让我们看出，他是一个孝敬父母的人。他也很懂得如何关心他人，体贴他人，尊重他人，宽容他人。

(三) 子路负米

古人说：“老吾老，以及人之老；幼吾幼，以及人之幼”。我们不仅要孝敬自己的父母，还应该尊敬别的老人，爱护年幼的孩子，在全社会造成尊老爱幼的淳厚民风，这是我们新时代学生的责任。

仲由，字子路，是周朝春秋时候鲁国人，非常孝敬父母。他从小家境贫寒，非常节俭。经常吃一般的野菜，吃得很不好。仲由觉得自己吃野菜没关系，但怕父母营养不够，身体不好，很是担心。

家里没有米，他必须要走到百里之外才能买到米，再背着米赶回家里，奉养双亲。百里在当时是非常远的路程，也许现在有人也可以做到一次，两次，可是一年四季经常如此，就极其不易。然而仲由却甘之如饴。为了能让父母吃到米，不论寒风烈日，都不辞辛劳地跑到百里之外买米，再背回家。

冬天，冰天雪地，天气非常寒冷，仲由顶着鹅毛大雪，踏着河面上的冰，一步一滑地往前走，脚被冻僵了。抱着米袋的双手实在冻得不行，便停下来，放在嘴边暖暖，然后继续赶路。

夏天，烈日炎炎，汗流浹背，仲由都不停下来歇息一会，只为了能早点回家给父母做可口的饭菜；遇到大雨时，仲由就把米袋藏在自己的衣服里，宁愿淋湿自己也不让大雨淋到米袋。即使如此艰辛，他依然持之以恒。

后来仲由的父母双双过世，他南下到了楚国。楚王聘他当官，给他很优厚的待遇。一出门就有上百辆的马车跟随，每年给的俸禄非常多。所吃的饭菜很丰盛，每天山珍海味不断，过着富足的生活。

但他并没有因为物质条件好而感到欢喜，反而时常感叹，因为他的父母已经不在。他多么希望父母能在世和他一起过好生活，即使他想再负米百里之外奉养双亲，都永远不可能了。

从“子路负米”这则故事，我们可以感受到，孝无分贵贱，上自天子、下至贩夫走卒，只要有孝心，在任何情形之下，不计千辛万苦，大家都能尽力去做到。

人在一生当中，与父母相处的时间一天天减少。尤其在现代社会，有人十三四岁就离家，负笈在外，一直读到高中、大学、研究所，就离开了自己的父母。而人一旦步入老年，儿女不在身边，眼看亲人、左邻右舍一个一个离他而去，老人就会失去斗志，对人生燃不起希望，百病也就更容易侵蚀了。每个人能跟父母相聚的时间是这么的短暂，是不是更要珍惜跟父母相处的日子，好好地孝敬他们呢？

(四) 黄香事父

黄香，东汉人，少年时就善于写文章，当时的人称颂他：“天下无双，江夏黄香。”但黄香最难能可贵的，还是他很小就知道孝敬父亲。

黄香 9 岁时他母亲去世了，他十分悲伤，就把对母亲的思念和爱全部倾注到父亲身上。

冬夜，天气寒冷。黄香就先钻到父亲的被窝里，躺一会儿才回到自己的床上睡觉。夏天夜里很热，黄香就手执蒲扇，对着父亲枕席使劲扇着。

黄香长大后，朝廷觉得他是个人才，让他担任魏郡太守。有一年，魏郡遭受特大水灾，百姓苦不堪言。黄香拿出自己的钱财赈济灾民，百姓没有不感动的。

(五) 革命先辈们的“尊老”事迹

我国的开国元勋——陈毅元帅，即使自己当了元帅，还是亲自为自己病弱的母亲洗衣洗裤，从来不让自己的下属去做，他就是尊老爱幼的楷模。

毛泽东是中国历史上的大英雄。1959 年，毛泽东主席回到了阔别多年的故乡——湖南韶山。在短暂逗留的日子里，他特地邀请家乡的老人吃饭。在他向一位 70 多岁的老人敬酒时，那位老人说：“主席敬酒，岂敢岂敢。”毛主席说：“敬老尊贤，应该应该”。这件事一时传为佳话。

周恩来和邓颖超同志没有子女，但先后抚养了几十个烈士的孤儿，以宝贵的父爱和母爱哺育他们，使他们茁壮成长。

(六) 刘氏兄弟割皮救父

古有二十四孝的故事流传至今，今有众多孝老爱亲的典范有口皆碑。第四届全国孝老爱亲模范刘培、刘洋两兄弟就是其中的典型代表。2013 年 6 月 18 日，刘培、刘洋的父亲刘盛均在襄阳的一家汽配厂工作时不慎被高温蒸汽烧伤，全身烧伤面积达 96%，生命垂危。从刘盛均的两个儿子身上取皮，成为让他尽快脱离危险的最佳方法。虽然知道大面积取皮存在风

险，但刘培、刘洋兄弟俩都试图说服对方，都想用自己的皮肤去挽救父亲。为此，兄弟俩争执不下，多次“争吵”，甚至“打架”。为了不让弟弟受到伤害，刘培趁弟弟上班的时候，偷偷签下了手术单，把自己头部和背部的皮肤移植到父亲的四肢及腹部，使父亲的病情得到控制。得知消息后，弟弟刘洋失声痛哭、懊悔不已，他不顾全家反对，毅然将交完首付几个月的一套新房变卖，将20余万元钱全部用于父亲的治疗，并于8月10日也接受了取皮手术。

古往今来很多人认为能够赡养父母，让父母免受饥寒之苦即是尽孝。针对这种想法，孔子曾经说过，“今之孝者，是谓能养。至于犬马，皆能有养。不敬，何以别乎？”可见孝道要求的不仅仅是子女对父母的赡养，更注重子女对父母的关爱。古有卧冰求鲤，今有割皮救父，身为“80后”的刘培、刘洋两兄弟割皮救父的孝行告诉我们，孝老爱亲的美德依然深深地根植在年轻人的心里！

(七) 廖月娥孝老爱亲

廖月娥是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坪塘街道新合村桐冲组村民。2013年第四届全国道德模范评选——全国孝老爱亲模范候选人。30多年来，她先后将多位残疾、孤寡老人接到家中赡养。1982年3月，她就将本村五保老人廖兴红接到自己家中，照顾他的饮食起居，让他愉快地度过晚年，直到1995年4月老人去世。1986年5月，廖月娥又将瘫痪在床多年的同村村民任国华接到自己家里。瘫痪多年的任国华只有手和脖子能动，其余部位几乎失去了知觉。从早上帮老人起床、穿衣服、洗漱，到端茶送饭、倒屎倒尿，这些活儿基本都由廖月娥自己完成。无论寒暑，无论农活多忙，廖月娥总能把一日三餐送到任国华的跟前。任国华患有脚气，腿脚经常流脓水，气味难闻，怎么上药也好不了，廖月娥就寻医问药，坚持每天帮他擦洗伤口。照顾任国华这么多年，她没有一句怨言，不露一点难色。身患重病的任国华到2002年去世，在廖月娥家整整生活了16年。

1998年，廖月娥将瘫痪在床的周桂三老人接到家中，使老人在最后一年的弥留之际受到了贴心的照顾。2010年，75岁的孤寡老人胡锡群又住进了廖月娥家中，得到了悉心照顾的他如今身体硬朗，每天都乐呵呵的。2013年，廖月娥又把无儿无女、左手有残疾的66岁村民盛小洋接到了自己家里。

在廖月娥的身上，我们看到了中国孝道更为博大的一面，那就是“老吾老以及人之老，幼吾幼以及人之幼”的胸怀。孝道不仅要求赡养自己的父母，给父母精神的慰藉，更提倡把这样的美德推广到亲朋、友邻及每个社会成员之间，使人与人都能够互尊互爱、和谐相处，进而形成爱民族、爱国家的崇高追求。也正因为如此，中国的孝道才能够超越普通的家庭伦理，成为中国人精神文化的重要内核。在当代，乡土和家庭依然是每个人最重要的精神家园，重建乡土文化，和睦友邻，让农村的“空巢老人”安享晚年，更需要人们弘扬孝道。大美隐于野，廖月娥也许不知道“老吾老以及人之老，幼吾幼以及人之幼”这句古话，但她的善行正是这一理念的默默实践，永远值得我们称颂和感念。



图1 廖月娥孝老爱亲

亲情浓，家庭和，国家兴。今天，我们提倡孝老爱亲，不是复兴封建道德，不是要每个子女都无条件地顺从自己的父母，更不是国家要推脱自己对国民的责任，而是为了提高每个人的道德水平，共建和谐社会。父母为我们付出了太多太多的精力、时间、金钱，我们应该尊敬、孝顺他们。我们应该学会去体贴长辈，关怀长辈，而这些都可以从小事做起：我们可以认真地听老师讲课、完成作业；认真地完成每一项事，哪怕是芝麻点大的事；帮父母做家务，给他们捶背，洗碗，听他们给我们的教导，哪怕是他们的唠叨，也要牢牢地镶在我们的心里……